固原市学校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流程图

开学防控准备做到『四个到位』

摸底排查到位

摸清滞留区外师生情况，实行信息化远端管理。摸清11个疫情重点地区滞留人数，摸清疫情非重点地区滞留人数，分类登记，建立电子台帐。建立“日报告”制度，采取“人盯人”的动态监测，每日逐级上报人员流动信息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摸清全体师生健康状况，建立健康档案。对师生及其家庭成员健康状况大排查、大起底，摸清是否来自或滞留疫情较重地区，摸清是否与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，摸清是否有不适症状，摸清假期活动行踪。建立师生健康卡管理制度，每位师生每日填报健康状况和行踪，汇总形成全市师生健康档案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分类隔离到位

设置独立集中隔离点。市、县（区）分别设置独立集中隔离点，专门用于滞留区外返程师生中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对象的集中隔离。工作人员从相应的公安、卫健、疾控、教育等部门抽调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指挥部综合工作组、县（区）指挥部）

严格落实分类隔离。对于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对象，市、县（区）政府要组织接送到集中隔离点，实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对于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对象，各学校监督本人向所属社区、小区（村组）登记报到，实行居家隔离医学观察。凡是隔离医学观察对象，未取得解除观察通知或证明的，一律不得返校上班上学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指挥部综合工作组、县（区）指挥部）

物资储备到位

对紧缺的口罩，采取属地政府供应、教育部门和学校购买、家长自筹、社会募捐“四个一批”的办法解决。市、县（区）为所属学校提供必需的红外额温仪、消毒液，为师生500名以上的学校安装热成像红外体温测量系统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指挥部物资保障组、县（区）指挥部）

重点场所消毒到位

开学前对校园进行一次环境卫生大整治，做好校舍室内空气、地面和物体表面等的消毒工作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开学后防疫做到『四个周密』

周密安排师生返程作息 实行『两错时两错峰』

实行滞留区外师生错峰返程。市、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指导所属学校师生分类错峰返程：滞留区外教师待正式开学时间确定后提前15天返程；职业学校学生待正式开学时间确定后，分期分批返程；中小学生根据疫情控制情况，按自治区教育厅的统一要求，确定返程事宜；宁夏师范学院师生返校执行自治区教育厅的统一规定。滞留在湖北省的师生根据疫情情况确定返程时间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实行错时开学。高中（含中职）、初级中学、小学按间隔2-3天依次错时错级开学。幼儿园待小学开学后一周开学。宁夏师范学院开学时间按照国家和自治区规定执行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实行错时上下学（课）。分年级按间隔10-15分钟依次错时上下学（课）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实行错峰就餐。统一餐具，统一配餐，单人单桌就餐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周密守护师生健康 落实『五项制度』

落实校园封闭管理制度。在封闭管理期间，师生不得随意出入校门，上下学统一刷卡进出校门。如有学生患病等突发情况的，履行相关手续后，方可出校门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落实晨午检制度。按照《体温检测查验站设置规范(试行)》要求，全体师生员工每日最少进行两次体温检测（进校门时必须测体温）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落实疫情报告及应急处置制度。一旦发现有疑似新冠肺炎早期症状（如发热、咳嗽等）的，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让其戴上医用口罩，并第一时间向所在地疾控中心和主管部门报告，进行健康检查，并视情况及时安排到指定医院就诊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落实因病缺勤（课）登记和追踪报告制度。每日统计师生的出勤（到校）情况，对因病缺勤（课）师生及时登记报告，实行病因追踪。病愈后由学校领导和校医（保健教师）根据医院返校证明共同研究认可后方可返校。不允许师生带病上班（课）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落实健康教育制度。开好健康教育课，通过新媒介宣传手段，向广大师生和家长宣传疫情防控健康知识，确保师生知晓率达100%。做好心理辅导和人文关怀，为师生提供心理干预和咨询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周密管控集体活动 做到『三个严禁』

严禁聚集性活动。学校不得召开学生晨会、教职工大会、家长会，不得举办任何文体活动、学术讲座等聚集性活动，取消早操、课间操、眼保健操。教师不得进行集体教研活动、举办个人学术讲座，学生不得开展各种综合实践、社团活动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严禁师生串岗串班。教师实行签到坐班制，不得相互串岗串门；学生以班为单位，严禁串宿串班，不得扎堆聊天，不得成群结队、追逐打闹，出入教室、餐厅、宿舍门口时，不得拥挤推搡、聚集就餐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严禁校门口人员聚集。学生上下学出入校门口时，保持1.5米距离，有序出入。接送学生、幼儿的家长不得提前在校门口等候、停留，值班护送教师要疏导学生及家长即接即走。保安人员维持上下学时校门口秩序。不允许任何人员在校门口逗留聚集。对不服从指挥、寻衅滋事、故意伤害师生的，公安机关果断处置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）

周密管控重点场所 做到『三个严格』

严格食堂管理。规范食堂管理，推进“明厨亮灶”，严把材料进口关、食品加工操作关、从业人员体检关，落实食堂操作人员、采购人员、配送人员、检验人员佩戴口罩、每日两次体温检测制度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严格住宿管理。宿舍封闭管理，建立出入人员体温监测登记制度，住宿生一旦入住，不得回家，不得接受外来食品。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和学生就寝后“零报告”制度，做到日常通风换气，并每日消毒两次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严格教学场所管理。教室、办公场所、图书馆（室）、学术会堂、体育馆、计算机室等重点区域和场所做到日常通风换气，并每日消毒两次。学生经常触摸的门把手、桌面、计算机等重点物品、部位定期擦拭消毒，建好消毒记录。中午留校不回家的学生，由所在班级进行体温检测登记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保障服务建立『五大体系』

组织领导体系。各县（区）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切实做好属地学校疫情防控工作。市、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落实行业主管责任，各学校落实主体责任。学校党组织书记、校长为第一责任人，分管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，学校各部门负责人为具体责任人，建立教育部门、学校、年级、班级、家长五级联动防控工作网络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指挥部综合工作组、市教育体育局、各县（区））

医教协同体系。教育部门与卫健部门建立联防联控机制，加强学校与属地医疗机构结对、校医与医务人员结对，医疗机构定期到学校指导防疫工作，共同落实防疫责任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市卫健委、各县（区））

家校联动体系。各学校通过家委会、班级微信群、微信公众号、空中课堂等方式，协调家长做好学生健康卡填写、自我防护等。网信部门加强涉校涉生疫情舆情监测，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核查处置和回应引导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、市指挥部舆情引导组、各县（区））

交通保障体系。交通、运管等部门统筹居民区、学校分布、错时上下学等因素合理调配运力，加密上下学时段的公交班次，制定学生乘车方案，开通或加密学校专线公交车次，加强师生乘车疏导，确保每趟公交车乘客率不超过50%。城市公交严格落实消杀措施，做到一车一消毒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指挥部社会管控组、交通管控组、各县（区））。

经费物资保障体系。工信等部门为学校储备疫情防护物资，财政部门保障学校疫情防控所需经费。（主责单位：市指挥部综合工作组）